

回憶中成長——余華的人生哲學

優異獎

澳門科技大學 劉倩

當人們無法選擇自己的未來時，就會珍惜自己選擇過去的權利。回憶的動人之處就在於可以重新選擇，可以將那些毫無關聯的往事重新組合起來，從而獲得了全新的過去，而且還可以不斷地更換自己的組合，以求獲得不一樣的經歷。

——余華

回憶在人的一生中，佔據著不可缺少的地位。不管是出於對現實的失望，還是對曾經付出和擁有的情懷無法釋然，人們進行著回憶過去的活動。那些曾經給過我們的安慰，或是緊緊依附在生命長河中的苦痛，都在心中穩健而堅決地扎下了根。回憶的脈絡隱約可觸，似乎這樣一來，我們就掌握了全部的人生。可是，人總會在某個成長的轉捩點上，遇到短暫的徘徊：面對今後未卜的道路，將何去何從？恐懼由內心深處生發，惶恐不知所措。然而，它不會因我們的無知而隱藏，也不會因我們的疑問而逃避。它就那麼縈繞在成長的氣氛中，等待我們直視它的存在。

余華在細雨和呼喊中回憶了童年，帶著自己成長的影子。童年的遠去曾經使我一度模糊了對它的

記憶，以爲人生的轉捩點在於未來，某個我可以成熟並且自信地迎接生活帶給我無數難題的時刻。那時的我主宰一切，可以驕傲地像尼采喊出「我是太陽」一般狂熱而激動的話語。然而，余華筆下人物的童年，卻不斷地失去人生中最重要親情、友情、對愛情美好純真的嚮往。它是一個生死和時間交錯紛雜的，令人永遠走不出的巨大磁場，吸附並展示著人性的本質。

一、永遠無法逃脫的現實無奈——畸形親情的存在

被世人認爲「無憂無慮」的童年，恰恰是精神世界和自由思維啓蒙發展的最好時期。人的童年，自我意識逐漸覺醒，價值觀和世界觀啓蒙發展並且自由地迅速成長著。童年的世界，爲我們營造了一個自我的「封閉」空間，一個人能夠在其中找回最初的歸屬感和心靈安慰的世外桃源。那裏擁有的永遠是我們最純樸的情感。因爲，長大後的我們，很難在固守著成年人無法避免的麻木與冷漠的同時，對潛伏在生活中無時無刻不在折磨著我們內心的迷惘和脆弱做出積極的反抗，或是掙扎。也許，這是由於社會的黑暗與複雜侵蝕所造成的後果，然而在更深層次上，是因爲我們早已習慣並逐漸接受了殘酷的生活所帶給我們的傷害。人性的悲哀不在於無法解除痛苦，而在於無法感知它的存在，並且，還將它造成的悲劇延續。

可是余華筆下在細雨中呼喊的童年，卻演繹了一場破碎的夢想。人對未知世界的恐懼和因恐懼而

產生的孤獨交織相融，一點一滴滲入苦難的生活。在親情、友情毫不留情的遠去背影中，在對自我意識覺醒的深深的不安和疑惑中，童年的經歷徹底顛覆了幸福的含義。弗洛斯特在一首著名的詩中歎息：「林中路分爲兩股，走上其中一條，把另一條留給下次，可是再沒有下次了。因爲走上的一條路又會分股，由此至於無窮，不復有可能回頭來走那條未定的路了。」人生的真實寫照莫過於此。人生的神秘和夢幻也在於它的不可選擇性。偏偏在這無法預知和把握的生命裏，在人自認爲可以瀟灑地不問世事的童真歲月裏，無奈地親身體驗了畸形的親情。

童年是苦澀的回憶。有一個無賴的父親孫友才，帶著小農意識的卑微和人性罪惡的種種，活躍在「我」永遠無法忘卻的童年記憶裏。孫有才令人不可理解的行爲，在余華誇張而大膽的描述中盡顯了人性的蒼白。小兒子無意中救人死了，孫有才要村廣播播報「英雄事蹟」，幻想著生活可以從此由犧牲一個親生骨肉而綻放出絢麗的色彩。隨之而來的金錢和名譽不是他最想要的，而是自己的存在價值即將被肯定的愉悅感刺激著他的神經並且不斷給他帶來新鮮的幻想。對身邊習以爲常的人和事，他都有了「新」的發現和看法。由一個身分平凡甚至低微的落魄農民，突然「榮升」至「英雄父親」的無限崇高之地位，他徹底陶醉了。他覺得村中的人都在熱烈地談論著他，即使是帶著嫉妒的心情，他也不在乎。畢竟自己已經「高人一等」了。他活在虛榮營造的虛無世界中，愜意地享受著自己的幻想而完全喪失了對生活的警惕。人在生活中，還是須要保持一些警惕的。我們可以沒有明確的警惕對象，

可是要始終保持一種對一切不確定因素的戒備心理，不能被突如其來的所謂「幸福」衝昏了頭腦，尤其是當我們未能確定是否真是「幸福」降臨的時候。「英雄父親」的稱謂能夠「完美」地掩蓋住孫有才內心醜陋的慾望，他可以就此與身邊同樣遊手好閒的人不同，可以「正大光明」地從此退出浪蕩無際的痞子生涯。余華對父親形象的塑造，目的不僅僅在於簡單地揭露和批判人性的弱點，而是使我更多地思考著，一種氾濫的「大英雄主義」觀，存在並且根植於國人的舊式思維中，影響著他們的價值觀。甚至在極端的時候，他們可以做出完全超乎以前循規蹈矩生活的的事情。兒子救人死了，做父親的卻在爲可以正大光明的得到「英雄父親」的稱謂而沾沾自喜，可以爲「當之無愧」地接受上級領導的慰問而感到高人一等，甚至爲組織可以安排全家住在北京的空談而瘋狂激動……「英雄」在他們心中，不是神聖的象徵，而是改變不滿現狀，從此交上好運的「試金石」。在精神世界極度貧乏的生活裏，任何成爲「英雄」的機會他們都不會放過，即使是犧牲了生命中最珍貴的東西也在所不惜。孫有才可以這樣對待自己的小兒子，那麼同樣可以這樣傷害「我」，甚至有過之而無不及。至此，「我」的關於童年「美好」的想念，已經被父親無情而又堅決的擊碎了最初的夢想。然而，可怕的不僅僅是夢想的破滅，而是「我」開始不自覺的充當了那個破滅美好幻想的「劊子手」。

父親與寡婦的尋歡作樂，母親憤怒而壓抑的沉默，和沉默瞬間爆發時的極度悲憤，把「我」的痛苦推向了一個高潮。痛苦的深入，已經令我的身心逐漸逼近崩潰的邊緣。此時的「我」，竟然冰冷地

懷著惡毒的思想，暗自想像他們彼此鬥爭的場景。父母在「我」童年的印記裏，是齷齪而可恥的。這是「我」自然的反應，是「我」長期壓抑在畸形親情下成長而形成的一種病態心理。畢竟，在中國傳統的思想教導中，衣食父母乃爲人之本。父母的責任在於啓發孩子天生的道德心和培養他們良好的道德品質。即使是最平凡的父母，也可以通過愛的教育，使之走上正確發展的道路。不幸的是，父母表現出人性的貪婪和懦弱，削弱了親情的偉大力量。彷彿它不再重要，只是一個聽起來似乎很親切的字眼。所以，「我」可以在面對哥哥同別人爭鬥時無動於衷，可以在幾年之後回到被大火洗劫的家中時冷漠無情。而父親面對圍觀火災的人群，虛偽的拋出一句「你們都看到大火了吧，壯觀是真壯觀，只是代價太大了」的時候，「我」竟然一下子被吸引了，走上去，響亮地對父親說：「我要找孫廣才」。荒誕式的喜劇效果頃刻間浮現，一股涼透血液的悲哀在搖搖欲墜的親情紐帶中再一次凸現。「我」不知道父親是誰，卻能夠再一次被曾經令「我」恐懼，蒙羞，折磨著「我」脆弱敏感內心的父親的言行所牽引。這令人無奈的痛心，可是卻又只能獨自黯然無語。

由血緣關係而衍生出的種種世態競相，感人也好，殘酷也罷，我們永遠都無法漠視它的存在。然而我認爲，這更多地表現出作者的一種人生觀：人們總是想要逃避最原始的罪惡，或是罪惡的根源。可是卻忘記了，罪惡已在我們身上深深扎下了根，在我們來到這個世界上的一瞬間，不留痕跡地，然而堅決地，埋下了痛苦的種子。我們似乎可以去抵制引誘深藏內心的罪惡感，但是我們永遠無法漠視

它的存在。總會在某個時刻，它會叫我們清清楚楚地，完完整整地體會到、徹悟到它存在的必然。《聖經》裏的「原罪說」即是如此。無論「我」怎樣在養父母身上感受到完整的家的溫暖，他們始終無法滿足「我」的精神需求。即使養母李秀英對「我」放心的信賴，養父王立強牽著「我」在夕陽下漫步時候的美好，也只是在某種程度上撫慰了「我」極度渴望正常的、溫和的、親情的心理。「我」還是在很久後清晰地記起，那些好像和自己毫無關係的人們，以及和他們說話時候的神態。

二、摧毀精神世界的殺手——狹隘而孤獨的友情

人生三大情感之親情，是人無法選擇的。即使再一次回憶過去，演繹怎樣的故事情節，結局依然不會改變。親人帶給我們的快樂或是悲痛的情感，最終發酵成餘味醇厚的老酒，醉了一地的悲歡離合。然而人還擁有友情，把希望寄託於精神上相互依託的知己，高山流水地度過平淡的人生，即使等到落花殘陽的年紀，友情依舊長存，靈魂在繁雜的塵世間得到了安慰，這真是人生值得快活的幸事。在細雨中呼喊的友情，宣告著「我」孤寂的精神世界和極度渴望被關愛的內心獨白。對友情的執著期待使「我」幼小的心靈處在一種幾乎狂躁不安的狀態，似乎只有通過建立與某個人的彼此認同感才能使「我」平靜下來，清晰地確認自己的存在。當一個人試圖以依賴其他人對待自己的態度和方式來尋求撫慰感時，這個人所承受的孤獨也就到了極致。對蘇氏兄弟英雄式的崇拜，使「我」得到了短暫的友

誼。在盲目跟從與完全依賴的基礎上，「我們」似乎志同道合起來。然而，真正的友情之樹不是靠著物質的滿足和慾望的需求而生存的，只有來自精神源泉的精心澆灌，才可以使它萬古長青。

余華對「我」的友情的安排，從擁有到失去，體現著一種獨立的達觀。帕斯卡爾說：「我們由於交往而形成了精神和感情，我們也由於交往而敗壞著精神和感情。」寂寞的「我」，在追隨蘇杭的過程中，只不過期望小小的自尊能夠得到廉價的滿足，希望能有人像崇拜蘇杭般的注意「我」，意識到「我」卑微的存在著。和蘇杭一同瞭解女性的秘密，則是「我」自身性覺醒的一種表現，只是能夠借助了外人的力量，窺探到神秘的未知。「我」和他的交往，源自肉體不可抗拒的渴望：被人注視的快感。然而內心極度孤獨的「我」，其實想要的只是遠遠離開恐懼的感受。所以「我們」在交往沒多久後就疏遠了彼此。是精神上的極度不協調，破碎了「我」小心翼翼經營的「友情」。友情的破碎，可以說是「我」第一次自身努力爭取幸福生活的失敗。不相宜的感情帶來的創痛傷害著「我」，而其中更大的悲哀，還是反映在追求本身過程中「我」的覺悟：自己和其他人無法產生真正意義上的互相理解。自己永遠是孤獨的。認識到這樣的程度已經令「我」極度惶恐，「我」的幼小的心靈，渴望著下一次新的嘗試，來推翻這個可怕卻完全無法漠視的事實。

所以「我」開始了和蘇宇的交往，這更是尋求一種精神上的理解。「我」注意到他，源於他走路時孤單的神態。同樣是孤單著的「我」，對於一個高自己兩年級的孩子，產生了想要親附並依賴的感

情。「恐懼與顫抖是人的至善」。歌德的這句話，可以用來詮釋「我」最初對性的感受。對性一無所知的「我」，在面對它帶來的無法言語的歡樂感時惶恐不已。無源頭的快樂即是罪惡出現的徵兆。不能自拔的「我」，在每個夜晚降臨時，沉淪在慾望滿足的城堡裏，混混沌沌。然而精神上依舊是不安的，帶著極度強烈的求索的心態，「我」被自己不斷的自責與疑惑折磨得痛苦而趨向病態。後來蘇宇對性的清楚而認真的解釋，令「我」驚愕的同時瞬間輕鬆起來。雖然心裏充滿了後知後覺的委屈與不滿，然而還是輕鬆了的。「我」的精神得到了極大的解放。和蘇宇由此建立了某種精神聯繫的「我」，似乎得到一絲絲友情的甜蜜。可是後來，由於我從沒有到監獄裏探望過蘇宇，甚至連打聽他消息的舉動也沒有，他感到了自己的不被重視和被人遺忘。我們的友誼受到了懷疑。然而事實是，「我」的謹慎制止了自己的衝動。即使如此，在心裏卻從沒有忘記這位帶給「我」性啓蒙的朋友。兩個人都是不安的。一個想要被記起、被關懷，因為是在精神上如此依賴支持他的朋友；一個想要去記起、去關懷，因為是在精神上曾經安慰過鼓勵過自己的朋友。兩個人都因為心存雜念，而越發痛苦無奈，卻又難以啓齒。友誼自此出現了裂痕，儘管不那麼徹底。可是，當看到月光下蘇宇生動的微笑，聽到他羞怯的聲音的時候，感受到了長久的溫暖。毋庸置疑，「我」和蘇宇的交往還是快樂過的，那建立在精神需求得到短暫滿足的過程。和蘇宇的交往仍然沒有達到「我」最初的目的，可是心靈受到過撫慰，儘管短暫，但是真誠。在歷經了種種畸形情感的折磨後，也許只有淡淡的而真實的感情付出，可以令「我」有一

絲安全感。

三、永恆而唯一的結局——死亡的召喚

親情與友情的殘酷遠去，對任何人都是巨大的打擊。然而死亡，這個人人都想要避免卻又無法逃避的結局，用它的存在告誡著我們，也許，不，是只有死亡，才能夠讓我們更加徹底地認識人生，儘管它將帶來雙倍的打擊。死亡對於余華來說，似乎是解決一切問題的唯一而決絕的方法。這裡，他又一次次讓生者死，死得慘酷，死得荒謬，觸目驚心。延續一貫的文字風格，死亡被直白的語言解剖得透徹明晰。父親死在臭氣沖天的糞缸裏；祖父執著地等待著死亡的降臨，三番五次折騰後最終死去；蘇宇死在親人冷漠的關懷裏；弟弟死在水中，直視著太陽耀眼的光芒，讓「我」一下子找到了生與死的不同。生者將死者埋葬以後，死者便永遠躺在那裏，而生者繼續走動。這真實的場景是時間給予依然浪跡在現實裏的人的暗示。

死亡的宿命，是每個人都無法逃避的。然而余華的哲學就在於，將這樣一個必然的、卻又是活著的人所無法感知結局賦予了人性種種可能的表現，使之豐富而生動起來。我們可以通過對它們的想像，來觸摸死亡輕微劃過的痕跡。死亡不再是冰冷的毫無知覺的。它充斥著味道，是惡臭的；它充滿了屈辱，是死的人自願承受的；它是沉靜的，留戀著生前死者對親情最後的期待；它是明媚的，溫暖

的陽光驅趕了死亡冰冷的空氣，使人不再害怕，似乎有了一絲絲對天國的嚮往。人性在即將面臨死亡的召喚時，竟是這樣的泰然，甚至於麻木。不管他們以怎樣的方式死去，他們的死，永遠不是蒼白的。我們是這樣的畏懼死亡，卻總在死亡的細化中感受到它強有力的存在。我們在人生的終點，總要到達死亡的驛站，因此對於現在，是不必過於擔心的。可是，死亡就是那麼不依不饒，它帶走我們身邊的人，以各種方式，威脅著活人活著的狀態：你們無法忘記我的存在，你們的歲月，無論長短，都會在我這裏劃下終止的符號。誰能生活在時間之外，真正擁有永恆呢？周國平說：「孩子和上帝。孩子不在乎時光流逝。在孩子眼裏，歲月是無窮無盡的。童年之所以令人懷念，是因為我們在童年曾經一度擁有永恆。可是，孩子會長大，我們終將失去童年。我們的童年是在我們明白自己必將死去的那一天結束的。自從失去了童年，我們也就失去了永恆。」可見童年是值得珍藏和懷念的。我們應當好好度過，不留下遺憾。可是我們能夠真正做到嗎？人生本就不能被我們完全操縱著。人生列車的鐘點，又在無時無刻提醒著我們歸宿的盡頭。在這樣苦短的人生裏，童年的美好顯得那樣夢幻而令人嚮往。可是，余華在細雨中的呼喊告訴我們，即使是童年也不能倖免。苦難本身，就是生命重量不可缺少的砝碼。我們還是無奈地體驗到了，唯一的永恆便是人死後時間的無限綿延，而自我的永恆不存在。余華用沉重的色調渲染死亡的氣息，使它真切的逼近我們的頭腦。人們不用再徒勞的掙扎，對於死亡，一切的幻想都顯得那麼幼稚可笑。寧願在人生最純粹的童年中，嘗到死亡精心醞釀的慢性毒藥。相對

於恐懼，倒不如直視它的存在。雖然我們的「勇敢」不會有世人稱讚，甚至也許會被誤解成由於過度的驚恐而倉皇失措，找不到人生正確的方向而撞個頭破血流。可是，人就是應該有這麼點骨氣的，像余華在序言裏所說的，他堅信付出死亡代價的人，是可以直視太陽的。因為他付出的代價是死亡，是人一生中唯一一次特殊的感受，是即使痛苦，卻也不甘心枉然辜負了的人生「盛宴」。

四、結語：苦難是人生永恆的主題

擅長描寫苦難的余華，用堆砌的苦難來詮釋人生。在閱讀苦難的過程中，我們感到的是無法言說的悲涼。那些發生在別人身上的，與我們毫不相關的悲劇，竟也能使我們潸然淚下。因為喜劇帶給人的感覺是共通的，它使我們歡笑，用歡笑來使我們品味背後的辛酸。與喜劇不同的是，悲劇更能夠帶給人想像的空間。我們可以想像悲劇在自己身上的發生，而後為那不存在的苦痛淚流滿面。因為只有苦難帶來的震撼，才能夠強烈地撞擊我們麻木的心靈，使我們在曾經認為的種種必然裏沉思良久。陀斯妥耶夫斯基說過：「我只擔心一件事，就是我怕配不上我受的苦難。」可見，苦難是偉大的。面對苦難，人顯得如此渺小而不堪一擊。不用去羨慕任何人，每個人在成長道路上必然都要經歷苦難。如果生命是一襲華美的袍子，那麼苦難就是「裝飾」的金邊。苦難本身具有的吸引力，是與生命的存在緊密相關的。不用刻意地把它看成是生命的某一部分，它早已經深深融入我們的每一個細胞，流淌在

每一條血管中。不期待著被發現，但是它會以自己的方式令我們無時無刻不感受到它的力量。如果將苦難僅僅看成是苦難，那只能是苦上加苦，人生充滿了悲哀。面對一切不可抹去的磨難，我們畢竟還有選擇。選擇怎樣去承受它給我們的壓力，尋找一種精神寄託的方式，祭奠曾經流血流淚的心靈。苦難是偉大的，並不代表我們能從過往的經歷中得到什麼教訓。人不是只為著「教訓」而活。教訓在深重的苦難面前，顯得是那樣蒼白無力。我們無需刻意地去學著什麼，只在沉默中靜候苦難重重的降臨，感受它一點一點侵蝕著我們那些美好的夢想。看著曾經執著追尋著的夢想，如肥皂泡般一個個絢麗地破滅，我們會非常痛心。但是悲痛之餘，心底卻升起一股絕望後的如釋重負。至少它們依附在我們身上的精神壓力，已經解脫了。苦難的經歷，令我們逐漸走向成熟。苦難是能夠完全解脫掉的嗎？余華告訴我們：只要人生繼續，苦難便會永久地存在。它是人生幸福的敵人，也是人生繼續的標誌。

對一切美好的毀壞，對一切醜惡畸形的大肆渲染，余華用尖刻的筆觸揭開了人性脆弱而敏感的精神層面。我們在習慣了書中人物悲慘命運的同時，能否真正感受到生命存在的巨大價值？回憶帶給我們的感受，也許不僅僅至此吧。

我思，故我在。